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4-059 号

##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资管”）通过邮件方式发来的《告知函》以及其提供的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成都中院”）的《执行裁定书》（〔2024〕川 01 执恢 144 号之一），获悉成都中院裁定将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麦田”）持有公司 64,380,000 股抵偿给湖北资管在相关案件中享有的债权，湖北资管正在按照相关要求办理抵债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暂未收到《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2. 本次权益变动前，湖北资管持有公司 247,644,9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3.08%；西藏麦田持有公司 199,205,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8.56%。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北资管持有公司 312,024,9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08%；西藏麦田持有公司 134,825,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56%。

3.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及司法处置的基本情况

2024 年 10 月，公司获悉持股 5%以上股东西藏麦田所持公司 198,200,000 股股份将被成都中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auction.jd.com/>）上公开拍卖。2024 年 11 月 13 日，根据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及发布的《成交确认书》，西藏麦田所持公司 1,073 万股拍卖成交，10,730 万股因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已流拍。西藏麦田所持公司 8,017 万股将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 10:00 时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10:00 时止进行拍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1月06日、2024年11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049号、2024-054号及2024-055号公告。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收到控股股东湖北资管通过邮件方式发来的《告知函》以及其提供的成都中院《执行裁定书》((2024)川01执恢144号之一),成都中院裁定如下:

1、将被执行人西藏麦田持有华塑控股6,438万股股票作价22,211.10万元抵偿给申请执行人湖北资管在本案中享有的债权(具体抵消的债权数额为22,211.10万元扣除过户登记中依相关法律规定应当由西藏麦田负担税费后的剩余部分),上述财产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湖北资管时发生转移;

2、湖北资管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关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3、解除对被执行人西藏麦田持有华塑控股6,438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的全部查封措施,并注销其项下质押登记。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湖北资管	247,644,935	23.08%	312,024,935	29.08%
西藏麦田	199,205,920	18.56%	134,825,920	12.56%

## 三、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1、湖北资管

公司名称:湖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331788437E

法定代表人:尹俊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2月16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欢乐大道1号东湖国贸中心A栋30层

经营范围: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转让业务(凭湖北省人民政府文件经营);资产管理、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相关的重组、兼并、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对外投资;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涉

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2、西藏麦田

公司名称：西藏麦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25080631303T

法定代表人：吴波

注册资本：13,2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5 日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1055 号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不得从事担保和房地产业务；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受托管理创业投资基金（不含公募基金；不得参与发起或管理公募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不得从事房地产和担保业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旅游项目投资及开发；网络信息技术开发；生物科技技术开发。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北资管持有公司 312,024,93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08%；西藏麦田持有公司 134,825,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56%（若前期司法拍卖成功的一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西藏麦田持有公司股份将减少为 124,095,9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56%）。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北资管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控制权未发生改变。

2、目前，湖北资管正在按照相关要求办理抵债股票的过户登记手续，暂未收到《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告知函》；

2、《执行裁定书》（〔2024〕川01执恢144号之一）。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